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 函

地址:413415 臺中市霧峰區中正路738之4

號

承辦人:廖珉儀 電話:04-37061111

電子信箱: e-2441@mail.k12ea.gov.tw

受文者:臺北市立陽明高級中學

發文日期:中華民國114年10月9日

發文字號:臺教國署高字第1145405733號

速別: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:

附件:如主旨 (A09030000E_1145405733_senddoc1 Attach1.pdf)

主旨:檢送「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推動高級中等學校學生學習歷程檔案114年度學生學習歷程檔案分享會系列活動第2場次分享會實施計畫」,請協助公告周知,並鼓勵師生及家長踴躍報名參加,請查照。

說明:

- 一、本分享會邀請不同地區高級中等學校學生分享其學習歷程檔案,並邀請大學校院教授及高級中等學校教師對於學生分享之成果,提供即時回饋及建議,期待透過學生相互觀摩、分享,促進學生自我反思及自我探索,精進成果內容。
- 二、旨揭計畫重點資訊說明如下:

(一)參加對象:

- 1、高級中等學校受邀分享學生及指導教師。
- 2、全國高級中等學校學生、教師。
- 3、大學招生專業化發展推動團隊、技專校院招生專業化 總辦公室、各大學校院學者專家。







4、關心本議題之家長。

(二)辦理時間:114年11月1日(星期六)中午12時30分開始報到,請於報到時間再行線上登入。

(三)辨理方式:

 實體分享:本場次受邀分享學生及指導教師,於國立 新竹高級商業職業學校進行分享。

2、線上參與:

- (1)全國高級中等學校學生、教師、家長、大學校院學 者專家、大學招生專業化發展推動團隊、技專校院 招生專業化總辦公室代表,透過Google meet軟體 參加線上交流及Youtube直播。
- (2)本次分享會分為(A)普通型及(B)技術型2類別線上會議室,請於報名時選擇組別。
- (3)所有線上參與人員皆同時參加開幕及專題演講,無 須換場。

(四)報名日期及方式:

- 1、報名日期:即日起至114年10月26日(星期日)止。
- 2、報名方式:請逕至Google表單報名(網址:

https://forms.gle/MnnkfQFSDCwTjGsr8);本次分享 會連結,將於報名截止後,寄至報名參與人員信箱 (請報名人員務必填寫正確電子信箱,並確認信箱能 正常收信)。

三、如對本次分享會有任何疑問,請洽詢國立花蓮高級商業職業學校邱主任,電話: (03)8312203;或彭小姐,電話: (03)8312233。







正本:全國高級中等學校(不含特教)、國立臺南大學附屬啟聰學校、大專校院附設暨獨立進修學校(新北市私立光華高級商業職業進修學校除外)、敦品中學、大陸臺商學校及海外臺灣學校

副本:教育部、國防部、法務部矯正署、各直轄市政府教育局及各縣市政府(均含附件)

電2885/10213文 交換293章



